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中医院

填报人：翁郁明

联系电话：075582773557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中医院是深圳市中医药事业发展的龙头单位，积极贯彻落实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中西医并重方针和国家中医药法律法规。主要职能是：为市民提供中西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等医疗卫生服务；组织实施中西医药科学研究，推进医学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承担中医药人才培养，中医药继续医学教育工作。以提供基本医疗服务为目标，充分发挥中医药在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疾病预防控制和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的优势和作用，实现医院健康可持续发展。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加强党史学习，推进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 2. 强化责任担当，筑牢疫情常态化防控防线。 3. 依托“三名工程”，夯实人才队伍建设。 4. 坚持中西医并重，切实提高医疗服务能力。 5. 科教并驾齐驱，助力学科建设上新台阶。 6. 实施精细化管理，提升综合管理水平。 7. 履行社会责任，加强中医药文化阵地建设。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情况

全面预算精细化管理在本院已连续开展 4 年，院长、书记亲自挂帅，总会计师主持全面预算管理工作。收支按资金来源分类，不同资金来源的费用支出轻重缓急分别对待。如优先安排财政资金的预算支出事项，优先安排发改项目的支

出事项等。部门预算编报按“二上二下”的传统编报程序，逐级上报汇总，经院党委会集体讨论通过当年预算规模，并以发文方式下达至各预算归口科室。

2.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我院所有预算项目均已纳入绩效管理，在编制绩效目标时，都是由院长、书记亲自督办，总会计师带领各科室共同编制绩效目标，严格按照财政部门相关要求及项目实际情况编报项目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设定的绩效指标较清晰、可量化，较能够反映项目绩效情况。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财务管理 2021 年收入年初预算数 218552 万元，决算数 25525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16.79%，其中事业收入 168328 万，其他收入 9332 万，财政补助收入 77590 万。2021 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218552 万元，决算数 23285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6.54%。

2. 项目管理 在项目管理方面，按照上级相关文件进行项目申报、批复、招投标、调整、验收完成等方面的工作。2021 年我院共下达各级财政项目约 117 项，合计 50608 万：其中发改项目共 7 项，资助金额总计 13012 万；三名工程项目共 11 项，资助金额总计 1530 万；财政专项共 20 项，资助金额总计 543 万；上级补助项目共 26 项，资助金额总计 13164 万；一般预算经费项目共 53 项，资助金额总计 22359 万；2021 年我院财政资金预算进度 95.11%，达到上级考核要求。

3. 资产管理 我院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各项资产核算准确、账实相符。为规范和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维护国有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合理配置国有资产，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保障医院履行职能，促进各项事业，建立适应财政要求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2019 年至今先后出台并修订了多个固定资产管理办法且均已正式发文，如《深圳市中医院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深圳市中医院固定资产管理细则》等。2021 年固定资产周转率 2.89。

4. 人员管理 2021 年底在编人员 966 人，经费自理人员 1018 人。我院严格按照人事管理制度和岗位管理制度，明确岗位类型和等级，根据职责任务和工作需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岗位，岗位有明确的名称、职责任务、工作标准和任职条件。

5. 制度管理 2021 年我院编印了《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汇编》，在全市卫健系统率先开展行政管理人员能力提升培训班，采取“市内长期课程培训”和“国内双一流高等院校短期专项培训”的模式，全面提升行政管理骨干综合能力。医院升级成为广东省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试点单位。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各部门要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本部门主要职责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预算使用绩效进行分析。可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详见附件），结合部门履职实际增加个性类指标，进一步完善部门整体评价指

标体系后进行评分评级，形成评价结果。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项：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逐步建设高水平中医院。将医院打造成“技术精湛、服务一流，设备先进、特色突出，智慧医疗、环境温馨”，与粤港澳大湾区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经济社会发展相匹配的，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康复为一体，医教研均进入全国中医医院第一方阵，辐射粤港澳大湾区的现代化、智能化、研究型、高水平中医名院。

2. 逐步形成“一院四区”发展格局。一是做好光明院区投入使用的前期工作。光明院区是粤港澳大湾区中医医疗“引擎”。通过发挥国医大师、国家省市名中医的引领作用，融合现代医疗技术形成集诊断、治疗、康复为一体的全新医疗模式，以中医肿瘤、老年病、康复等为主攻专业方向，打造中医特色鲜明、医疗技术领先、医疗功能完善、医疗服务优良的高水平中医医院和面向粤港澳大湾区的中医医疗中心。二是建成福田院区综合楼，完成福田院区提升工程。三是做好针灸医院择址重建工作，成为粤港澳大湾区唯一、全国第五家针灸医院。

3. 加强人才梯队建设。一是坚持中医人才优先发展战略，把人才作为医疗事业发展的第一资源，加强人才培养、辅以人才引进。二是建立完善的人才选拔、培养、管理和使用机制。；依托深圳市医疗卫生“三名工程”等高水平临床重点专科平台，制订人才培养模式与规划；通过国内外本专科领域最优临床专科研修培训和引进，形成优质人才梯

队，为建设高水平医院提供人才支撑和智力保障。 4. 逐步建成智慧医院。以“数据驱动”为基础理念，以国家智慧医院的三大标准“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医院智慧服务分级评估”以及“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为准绳，以评促建，提升高信息化建设工作对医院日常业务及管理的保障与服务水平，强化在临床科研、质量管理、运营决策、患者服务、区域共享与协同等工作中的支撑作用，逐步建设成为“数字驱动型”智慧医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医疗业务指标完成较好。在疫情常态化防控下，医院门急诊诊疗人次 218.55 万人次，同比上升 30.25%；出院人次 3.71 万人次，同比上升 19.63%；病床使用率为 88.74%，同比上升 5.04 个百分点。平均住院日 8.72 天，同比下降 4.24%。CD 型病例比例 60.07%，同比上升 4.52 个百分点；手术例数 19648 例，同比增长 28.86%，其中三四级手术比例 39.22%，同比上升 4.02 个百分点。门急诊次均费用 419.81 元，同比减少 5.30%；住院次均费用 17772.23 元，同比增长 4.51%。

2. 夯实人才队伍建设。2021 年全年引进 120 人，其中博士（博士后）37 人，硕士 51 人；引进及培养高层次人才 7 人；招录中医住院医师、中医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医师 60 人。现有全国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 6 个、省名中医传承工作室 8 个，其中李惠林、杨卓欣、周大桥 3 个省名中医工作室通过评估验收。选派了 104 名医务人员到上级医疗机

构进行为期半年至一年的外出进修培训。首次招聘 2 名具有香港中医职业资格的老师来院执业。

3. 科教并驾齐驱，助力学科建设上新台阶。（1）科技创新能力突显。2021 年获各级科研项目 63 项，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10 项（创新高），科研课题资助 1914 万元，同比增长 76.6%。GCP 立项科研项目 67 个，增数和质量较去年（21 个）提升明显。SCI 收录论文 81 篇（创新高）。“关于一个干燥综合征遗传系的研究”获批国家科技部立项；构建慢性乙型肝炎及相关肝硬化、肝癌中医防治体系项目获广东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内分泌病科、风湿病科获中华中医药学会科学技术奖三等奖，脑病与心理病科获中华中医药学会学术著作奖三等奖；肾病科获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三等奖。（2）教学质量稳步提升。2021 年共招录广州中医药大学、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 99 人，在院研究生 200 人；招录 2021 级本科创新班学生 30 人，2016 级学生考研录取率为 73%，再创新高，就业率 87.76%。接收 17 家院校实习生 114 人，接收首批香港浸会大学中医药学院 9 人进行实践研习教学任务，完成香港中文大学中医学院万人计划 12 人实习任务。全院共开展小讲课 1825 次，教学查房 1232 次，教学病例讨论 284 次，临床科室手术视频教学 12 次。开展中医经典知识竞赛、医学生论坛以及中医临床思维之病历书写、中医经典系列专题讲座等活动，形成学经典、用经典的学术氛围。针灸推拿教研室获得 2021 年校级本科教学成果二等奖 1 项，儿科教研室 1 人获校级新南方优秀教师奖。获

批国家、省、市级继续教育项目 68 项。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加强党史学习，推进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一是开展“第一议题”学习。二是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制定了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方案。三是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四是制定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主题活动方案。五是坚持正风肃纪，签订《党风廉政建设及医务人员服务承诺责任书》，严格落实“一岗双责”责任制。六是强把法治建设工作纳入医院重要议事日程，作为医院规范化、科学化管理的重要抓手。

2. 强化责任担当，筑牢疫情常态化防控防线。一是作为全市 21 家发热门诊重点医院之一，严格规范设置发热门诊、隔离病房，开展隔离医学观察。二是完善医疗救治、院感防控流程及方案，依托信息化手段参与疫情防控工作。三是对外支援核酸采样和疫苗接种工作。四是发挥中医药在防疫中的特色优势，为一线医护人员、市民朋友等提供中医药预防服务。五是宣传纳入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总体部署，第一时间收集素材、发布工作动态和就医指引、开展中医药扶正固本养生保健指引等。

3. 依托“三名工程”，夯实人才队伍建设。一是依托“三名工程”项目引进天津中医药大学张伯礼院士中医临床团队、澳门科技大学刘良院士中药制剂创新与应用研究团队。二是创建了黄明河、陈福如全国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三是选派 104 名医务人员到上级医疗机构进行为期半年至一年的外出进修培训。四是向粤港澳大湾区和海外中医药

医师提供中医药服务场所。

4. 坚持中西医并重，切实提高医疗服务能力。一是编报《高水平医院建设方案和目标管理责任书》，有序推动高水平医院建设相关工作。二是推进中西医结合生殖医学中心建设，制定中心规章制度，引进郑月慧教授生殖医学人才团队，完成 IUI 实验室建设及设备配备，预留了光明院区妇幼中心 2850 平方米用于中心业务用房。三是开展新技术和新项目 58 项，同时对 69 个优势病种的临床疗效指标进行客观评价，优化了 31 个专业 138 个中医优势病种的诊疗方案；门诊患者中药饮片使用率 47.41%，同比增长 0.7 个百分点；门诊患者使用中医非药物疗法比例达 12.65%，同比增长 1 个百分点；出院患者使用中医非药物疗法比例为 91.9%，同比增长 3.2 个百分点；中药制剂收入占药品收入比例为 2.2%，与去年持平。四是与市人民医院共建日间手术专科联盟，完成日间手术前期筹备工作，日间手术电子系统试运行。五是上线互联网医院，目前涵盖 16 个科室、26 位医生，实现患者复诊咨询、医生开方开单、药物配送等功能。六是推进全院 VTE（静脉血栓栓塞）系统建设与普及工作，7 个临床科室已进入常规使用阶段。七是牵头制定《中药饮片处方审核规范》，作为深圳市地方标准颁布实施。八是持续实施高质量护理服务。

5. 科教并驾齐驱，助力学科建设上新台阶。一是科技创新能力突显。二是教学质量稳步提升。通过广州中医药大学非直属附属医院复评，与香港中文大学中医学院、香港浸会

大学中医药学院签署教学合作项目协议书，首次作为主基地组织结业考核。

6. 实施精细化管理，提升综合管理水平。一是“一院四区”建设稳步推进。光明院区主体结构全部完工，预计年底会议中心、行政科研楼竣工验收；福田院区综合楼完成开办前期准备工作，预计2022年初投入使用；针灸医院正在择址重建。二是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编印《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汇编》。三是加强绩效考核管理。连续两年获得A+等级。四是加强便民服务管理。五是开展全面预算管理，完成高水平医院建设预算明细及支出计划。六是推进智慧医院建设。七是承担特需门诊针灸诊疗服务分级收费试点工作，推进中医医疗服务打包收费改革，全面启用病种分值精细化管理系统。八是加强“平安医院”建设，建立健全保卫、医务、警务“三位一体”的医患纠纷调解处置机制。

7. 履行社会责任，加强中医药文化阵地建设。一是选派卫生专业人员驻省内、外支援医院。二是用媒体将优质医疗资源“送上家门”。三是用实力将中医药文化“送出国门”，开展中医药文化传播行动系列活动。四是举办义诊健教活动。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在进行年初预算编制时，各业务科室都会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并参照主管部门制定的项目绩效指标库设定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要充分反映预期产出和效果，与工作任务相

对应，与资金规模相匹配，年中会预算绩效目标进行监控，若发现对一些偏离原绩效目标的情况，会及时进行纠正。在预算执行方面，我院建立了预算执行考核制度，上半年每季度、下半年每月均召开财政资金预算执行进度推进会议。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财政预算执行率不高，2021 年我院财政预算执行率为 95.51%，虽然完成了上级的指标，但预算执行情况需进一步加强，我院已经制定了相关的预算执行考核办法，进一步加强预算的管理工作。政府采购执行率较低，2021 年我院的政府采购执行率不高，主要原因有疫情影响导致我院新建院区无法正常交付，无法进行相关的物品采购。我院在下一年年年初编制预算时，应考虑到相关影响因素，科学合理编制采购预算。绩效目标设置科学性需进一步提高，在编制绩效目标时，应加强与业务科室的沟通，详细了解项目设立的目的，根据行业标准、历史数据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2022 年，医院将以高水平医院建设为契机，以“高质量发展年”为主题，持续深化中医内涵建设，在医教研管、人才队伍和重点专科、科研平台建设等方面逐个击破，实现医院在综合实力、区域竞争力和影响力的全面提升。（一）充分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进一步提升诊疗水平和服务能力。一是进一步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督导临床科室优化现有的优势病种诊疗方案并将疗效评估数据化。二是完善日间手术工作机制与管理流程，加强医疗安全与质量监管；充

分发挥中医药在围手术期的特色优势。三是推进互联网医院平台建设，实现线上线下全流程流通。四是推动中西医结合生殖医学中心相关建设工作。五是建设中医远程会诊中心、病理中心、康复理疗中心，支撑区域诊疗活动。

（二）加快推进高水平医院建设，进一步提高教学水平和科研能力。

一是加强各级中医重点专（学）科建设，建设学术流派及名老中医经验总结平台，优化冻存库、代谢组学平台、病理形态平台、细胞分子生物学平台。二是筹建中医临床研究方法学研究室，实施临床研究“3030计划”，筹备伦理CAP认证。三是制定教学梯队建设规划和培养计划，细化教学考评、教学督导、学员评教等工作。四是加大师资培训力度，积极组织参加国家、省、市举办的各类住培师资培训班，提高临床带教师资教学水平。五是持续加强科研能力培养，加强高水平科研项目申报组织工作。

（三）遵循中医药人才培养规律，进一步建设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

一是坚持中医人才优先发展战略，把人才作为医疗事业发展的第一资源，加强人才培养、辅以人才引进。二是建立完善的人才选拔、培养、管理和使用机制。选派优秀青年骨干、管理干部到国内外知名医疗机构、科研院所进修访问。

（四）推进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医院运营管理效率。

一是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不断推进党的建设规范、有序开展，确保《广东省公立医院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清单》及《深圳市公立医院党建工作重点任务》落实落细。二是贯彻中医“治未病”理念，坚持预防为主的方针，以纪律教育

学习月活动为契机，进一步加大警示教育力度。三是深入推进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试点工作。四是持续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打包试点和医疗保险政策改革，推行针灸特需打包项目改革，做好医保精细化绩效评估和病种分值精细化管理工作，上线医保智能监控系统。五是加强信息化建设，完成电子病历七级系统功能建设，开展智慧病房试点；实现智能后勤系统院区 BIM 三维可视化。六是继续推进光明院区、综合楼、针灸医院项目进程。启动福田院区基础设施修缮改造工程，福田院区综合楼投入使用，光明院区门诊试运行。七是进一步完善医院目标管理责任书考核方案，将安全生产、文明城市创建、对口帮扶、医院感染、健康教育、医院控烟、传染病防控、宣传信访等工作指标纳入医院目标责任考核中，制订相应考核细则，以确保工作的推进落实。八是提升医院全面预算管理能力和完善科室成本核算方法，初步建立成本考核机制，推进医院 HRP 建设。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医院		预算年度		2021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内容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三名专项	主要用于针灸、肝病、整脊、心血管、风湿、骨筋、肺病、儿科三名工程相关支出	良好	15,600,000.00	15,600,000.00	15,122,998.55	15,122,998.55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良好	1,134,234,710.00	327,233,349.50	1,038,235,066.25	323,863,653.50
	医疗服务	主要用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药品、卫生材料、高水平学科建设、质控中心、光明院区和综合楼院区开办费等相关支出	良好	1,460,087,331.22	490,480,273.81	1,275,214,698.99	436,911,409.65
	金额合计			2,609,922,041.22	833,313,623.31	2,328,572,763.79	775,898,061.70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完成 情况	1. 逐步建设高水平中医院。将医院打造成“技术精湛、服务一流，设备先进、特色突出，智慧医疗、环境温馨”，与粤港澳大湾区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经济社会发展相匹配的，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康复为一体，医教研均进入全国中医医院第一方阵，辐射粤港澳大湾区的现代化、智能化、研究型、高水平中医名院。 2. 逐步形成“一院四区”发展格局。一是做好光明院区投入使用的前期工作。该院区床位 2000 张，占地 11.157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52 万平方米，总投资 60 多亿元，是粤港澳大湾区中医医疗“引擎”。通过发挥国医大师、国家省市名中医的引领作用，融合现代医疗技术形成集诊断、治疗、康复为一体的全新医疗模式，以中医肿瘤、老年病、康复等为主攻专业方向，打造中医特色鲜明、医疗技术领先、医疗功能完善、医疗服务优良的高水平中医医院和面向粤港澳大湾区的中医医疗中心。二是建成福田院区综合楼，完成福田院区提升工程。三是做好针灸医院择址重建工作，成为粤港澳大湾区唯一、全国第五家针灸医院。 3. 加强人才梯队建设。一是坚持中医人才优先发展战略，把人才作为医疗事业发展的第一资源，加强人才培养、辅以人才引进。二是建立完善的人才选拔、培养、管理和使用机制。修订完善《深圳市中医院重点专科（学科）带头人及继承人选拔与激励机制暂行办法》、《深圳市中医院品牌学科人才梯队建设工作方案》；依托深圳市医疗卫生“三名工程”等高水平临床重点专科平台，制订人才培养模式与规划；	1. 加强党史学习，推进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 2. 强化责任担当，筑牢疫情常态化防控防线。 3. 依托“三名工程”，夯实队伍建设。 4. 坚持中西医并重，切实提高医疗服务能力。 5. 科教并驾齐驱，助力学科建设上新台阶。 6. 实施精细化管理，提升综合管理水平。 7. 履行社会责任，加强中医药文化阵地建设。
-------------------------	--	---

	通过国内外本专科领域最优临床专科研修培训和引进，形成优质人才梯队，为建设高水平医院提供人才支撑和智力保障。 4. 逐步建成智慧医院。以“数据驱动”为基础理念，以国家智慧医院的三大标准“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医院智慧服务分级评估”以及“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为准绳，以评促建，提升高信息化建设工作对医院日常业务及管理的保障与服务水平，强化在临床科研、质量管理、运营决策、患者服务、区域共享与协同等工作中的支撑作用，逐步建设成为“数字驱动型”智慧医院。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	数量	发表论文数	350 篇	319 篇
			著作	3 个	5 个
			科研立项	23 个	63 个
			科研奖励人数	250 人	300 人
			住院次均费用	17008.51 元	17772.23 元
			出院人次	39292 人次	37121 人次
			门诊次均费用	496.49 元	419.81 元
			获得专利	15 个	94 个
			外出进修人数	100 人次	104 人次
			门急诊人次	2023725 人次	2185536 人次
		质量	诊疗规范性	合规	合规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合规
		时效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12-31

		成本	项目预算 金额	21.85 亿元	26.10 亿元
			预算执行 率	大于 95%	95.51%
	效益	经济效益			无
		社会效益	全面提升 我院医 疗、教学、 科研能力 和水平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			无
	满意度	其他满意 度	职工、患 者满意度	提升	提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6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79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3

					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 10% 以内的，得 1 分；超出 10% 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直至 1 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 1 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 0 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1 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 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 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 得 0 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 账实相符（1 分）; 2. 资产处置规范, 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 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 得 1 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 得 0.7 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 得 0.4 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 得 0 分。	1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 1 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 0 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 得 1 分; 2. 5%≤比率≤10%的, 得 0.5 分; 3. 比率>10%的, 得 0 分。	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 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 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 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 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 分)。	3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 得 3 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2 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0 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 得 3 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2 分;	6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0 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5.59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 扣完为止。 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	5.51

							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单位）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2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及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4

综合评分	91.89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翁郁明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